

論 James Scott 高地東南亞新命名 Zomia 的意義與未來

何翠萍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魏捷茲

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

黃淑莉

美國密西根大學人類學研究所

一、前言

2009年James C. Scott《不被治理的藝術：高地東南亞無國家主義者的歷史》(以下簡稱為《不被治理的藝術》)(*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①一書的出版，是亞洲甚至全球人類學、地理學、歷史學與政治學界的大事。這本書的問世，為東南亞高地起了一個新名字——Zomia。Scott 從國家效應的角度討論1945年現代民族國家形成以前，Zomia 如何在低地國家形成與擴張的過程中，相應地自成一個特殊的地理空間範圍。Scott 所稱的 Zomia，西起印度以北，東至越南北部，主要包括當前中國雲貴高原（包括四川以及廣西的部份），以及高地東南亞的範

何翠萍，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電郵：tpho@gate.sinica.edu.tw；魏捷茲(James R. Wilkerson)，國立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電郵：wei.jiezi@mac.com；黃淑莉，美國密西根大學人類學研究所，電郵：hshuli@gmail.com。

本文稿的撰寫得力於作者在三次公開發表場合之討論激盪：2010年1月28日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界域人類學」研究羣討論 Scott 此書之讀書會，2010年11月5日參與 Asian Borderlands Research Network 在泰國清邁舉辦第二屆年會會議 David Holm 與高雅寧組織的 *Wonderlands in Borderlands: Religious Institutions and Ritual Texts beyond States* 議題組之論文發表與評論，以及2010年11月29日在雲南大學民族學院發表的演講。文字翻譯與修改得力於施崇宇、蔣斌以及兩位匿名審查者之意見，特此致謝。

① James C. Scott,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9).

圍（頁17，地圖2）。^② 他認為此範圍兩千年前開始形成（頁127-128、140），後來逐漸縮小而零散化。兩千年以來，在這個 Zomia 範圍內的人羣主要是由一波一波為逃離低地邦國、帝國打造計劃——包括各種泰、緬等印度政體與漢的中國政體——的人羣所組成的。^③ Zomia 的高地人不是被各種文明計劃淘汰的人，也不是社會發展演化的邊緣人，而是選擇與低地文明中心及國家保持距離而逃往高地的人。他們的農業、社會結構、文化，甚至可能包括他們的無文字狀態，都是這個選擇的結果。

《不被治理的藝術》一書，對於任何高地東南亞、雲貴高原，或是包括喜馬拉雅山高地在內，甚至是 Willem van Schendel 所定義更大範圍的 Zomia 區域研究的學者而言，都是一本令人既無法釋手又無法釋懷的書。無法釋手的部份已經讓此書獲得多項年度最佳圖書的榮譽，並為無數研究區域不在

② Zomia 這個名字並非來自 Scott，但 Scott 所命名為 Zomia 的範圍，卻是最具有理論企圖的。Jean Michaud 對於 Zomia 這個名字的來龍去脈有非常詳細的爬梳，參見 Jean Michaud, “Editorial – Zomia and Beyond,” *Journal of Global History*, 5:2 (2010): 187-214。首先提出 Zomia 概念的是荷蘭學者 Willem van Schendel，他於2002年在一份地理學雜誌上提出，參見 Willem van Schendel, “Geographies of Knowing, Geographies of Ignorance: Jumping Scale in Southeast Asia,” *Environment and Planning D: Society and Space*, 20:6 (2002): 647-668。他認為從喜馬拉雅山脈的西緣、西藏高原，一直到中南半島的高地，在歷史上、政治上都應該是一個特殊的跨國區域，而與一般所說的以國界為基礎的區域，如中亞、東南亞或東亞等有所不同。他以 Chin 語的 zo-mi-a (邊緣人) 做此區域的命名。Scott 引用了這個命名，但把範圍縮小到原本 Schendel 在2002年所提出範圍的東半區，也就是大陸東南亞山巒(Southeast Asian Mainland Massif)的範圍（頁 ix），與 Jean Michaud 所定義的東南亞山巒區(Southeast Asian Massif)不謀而合，參見 Jean Michaud, “Editorial – Zomia and Beyond,” 202-204。C. Patterson Giersch、Sara Shneiderman 對此 Zomia 的外緣都有持續的討論，參見 C. Patterson Giersch, “Across Zomia with Merchants, Monks, and Musk: Process Geographies, Trade Networks and the Inner-East – Southeast Asian Borderlands,” *Journal of Global History*, 5:2 (2010): 215-239; Sara Shneiderman, “Are the Central Himalayas in Zomia? Some Scholarly and Political Considerations across Time and Space,” *Journal of Global History*, 5:2 (2010): 289-312。

③ Scott 主要用漢或中國帝國形成歷史中向南、西南擴張的研究與材料，支持其認為 Zomia 形成須考慮至少兩千年歷史縱深的說法。他認為在兩千年以來中國帝國的發展變化，正展現了 Zomia 形成的空間地理過程（頁137-142）。Scott 認為雖然有關於中國向南方、西南移民史或難民史，在15世紀之前有不少臆測的成份，但有關中國明清南方、西南移民或難民的歷史研究，以及泰、緬研究中有關於過去國家建立過程徵收奴隸人口之資料，卻是確切可信的（頁 x）。

Scott 所指的 Zomia 範圍內的學者所借用或引用；^④ 而那無法釋懷的一部份，則引發無數學者以各自研究對象的歷史民族志材料，對 Scott 的論點提出過度概化、簡化的批評。在不同新書發表的場合中，Scott 都很明白地表達此書寫作的企圖之一正是希望挑動爭議。事實上，無論就2010年 *Journal of Global History* 中「Zomia 及其超越」(Zomia and Beyond) 專號的論文與書評，或者2010年11月5-7日在泰國清邁所開的 Asian Borderlands 會議中的多篇相關論文來看，就如 Scott 所期望的，他書中富於爭議性的論點，確實正在激起並凝聚更多更精細歷史過程的探究。^⑤

Scott 一書的副標題「高地東南亞無國家主義者的歷史」(*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凸顯作者欲重構高地東南亞的前現代區域歷史的企圖，顛覆在國家史觀的歷史書寫中，對高地東南亞居民的刻板描述。全書最重要的結論是：高地社會是「國家效應」下的產物。本文首先介紹 Scott 提出的 Zomia 是一種國家效應的論點。從 Scott 國家效應的理論模式描述 Scott 如何用其解釋 Zomia 社會的特性，並對既有的從國家史觀出發的歷史提出有效的批判。其次比較另外一本在半個多世紀以前出版，同時也是 Scott 在全書論證上仰賴甚深的高地東南亞研究經典著作——Edmund Ronald Leach 的《緬甸高地政治體系：一個克欽社會結構的研究》(以下簡稱為《緬甸高地政治體系》)(*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A Study of Kachin Social Structure*)，^⑥ 討論二書對高地克欽社會解釋之異同，以及他們對高地東南亞人羣研究論證上的優點和缺點。接着，筆者將從 Scott 有關 Zomia 高地與低地政體間辯證關係的論點，進一步討論 Zomia 空間範圍的特性；同時從高地 Zomia 在政治經濟上的特性，提出政體與政治經濟在更高層次整合之必要性以及未來性。為了方便以下議題的討論，本文將冒着過度簡化的風險，把「政體」(politics) 用來指稱意識形態上合法地行使武力等強制力的權威，至於「政治經濟」(political economy) 則用於指稱經由人的勞動力及其累積流通

- ④ 本書除了在2009年被各雜誌與刊物列為最佳年度圖書之外，更在2010年獲得多項學術著作獎，包括福岡亞洲學術獎(Fukuoka Asian Academic Prize)、美國歷史學會 John K. Fairbank 獎、亞洲學會的 Bernard Schwartz 獎等。世界各地學術團體召開的會議、座談、討論會等對 Zomia 的討論，更不在話下。
- ⑤ 2010年11月5-7日，Asian Borderlands Research Network 在泰國清邁召開一次三天的會議“*Asian Borderlands: Enclosure, Interaction and Transformation*”，討論 Zomia 的概念。
- ⑥ Edmund Ronald Leach,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A Study of Kachin Social Structure* (London: The Athlone Press, 1977[1954]).

與消費所創造出來的價值組織。^⑦ 最後，本文將總結從 Zomia 角度看高地東南亞研究的意義與未來。

二、「高地社會」是一種「國家效應」

James C. Scott 在處理 Zomia 的社會歷史時，所面對的潛文本(subtext)是所謂的「國家史觀」，即：國家作為一個有特殊目的與職能的政治能動者，其職能是治理，而治理的最終目的是為了能夠有效地匯集糧食與人力的資源。從國家史觀的角度來看，由於地形限制，國家難以進入東南亞高地，居住在這些地方的人才得以在無國家干預的情況下，發展出適應高地特殊地理與生態環境的農業生技、文化形態與社會組織，形成現在看來是獨樹一幟的高地社會。這樣的觀點，言下之意是：「高地社會」乃是被國家所遺棄的社會，等到國家有足夠的資源與技術可以成功地匯集高地社會的資源，高地社會就會被納入國家的版圖中。乍看之下，這樣的觀點似乎無錯，高地社會的確正在快速消失，取而代之的則是更符合國家目的、更適合被治理的定耕農業與定居村寨。然而，國家史觀所呈現的高地社會，最大的問題是對高地社會的污名化，高地社會多以被征服者、被轉化者的形象出現在國家史觀的歷史中，相對於低地國家的文明，高地社會是原始的、野蠻的，亟需國家的治理，等待文明的救贖。

有鑑於國家史觀剝奪無國家社會與人民作為歷史能動者的權利，Scott 認為，儘管高地的地形限制對國家治理與高地社會的影響是不爭的事實，但是，如果考慮高地人也是具有充份政治意識的歷史能動者，那麼高地人在可以選擇不居住在高地的情況下，卻選擇了居住在高地，就是一個政治選擇，目的是遠離國家的統治，躲避戰爭的混亂，免去賦稅與勞役的負擔，等等（頁29）。

綜觀 Zomia 前現代國家的歷史，低地國家一次又一次的軍事擴張，總是掀起一波又一波的高地移民潮，因此，所謂的高地社會其實是來自不同時

^⑦ 大部份（但非所有）政體通過政治體系或政治組織這種制度性的框架來運作。本文將討論的 Edmund Ronald Leach 把親屬包括在政治體系中理解，Claude Lévi-Strauss 則把克欽的親屬視為一種制度，而認為政治（與「信任」）是通過親屬制度來運作的。而 Scott 雖然論及親屬與婚姻，可是他並不認為政治是通過親屬與婚姻制度來組織運作的。筆者以為，雖然政體與政治組織是不同的，但由於前者是通過後者組織的，所以他們彼此是相關的。下文中論及有基本親屬結構制度的高地人羣，即是有水平組織式的政體。

代、不同地區的政治難民的集合體，這意謂着 Zomia 高地社會的形成與低地國家的建立、擴張與崩潰的進程存在一種辯證關係。Scott 主張應以「國家」與「無國家」的辯證來理解高地社會與低地國家的關係，意即如果國家的目的是匯集人力與物資，那麼無國家則是以分散人力與物資來回應；如果國家歷史的書寫是以國家建構為主軸，那麼無國家歷史的書寫則是以廢除國家為主軸；如果國家的最終目是將無國家的地方納入治理的範圍，那麼無國家的最終目的則是永遠地脫離國家的統治。基於此一辯證關係，Scott 認為高地社會之所以能夠在無國家干預的情況下形成，乃是高地人主動地拒絕國家干預的結果。因此，高地社會應被視為「國家效應」，高地人的社會結構、生計方式與文化模式等，皆可視為是為了「逃避國家統治」，甚至是「阻止國家形成」的特殊設計。一些經常被低地國家所污名化的特徵，比如邊緣區位、經常遷移、移耕農業、無文字書寫、羣龍無首的平權社會、千福傳統等，不僅不是高地社會被文明遺棄的標記，反而應該被視為是高地社會因應國家擴張的結果（頁8-9）。

在 Scott 所建構的「國家效應」理論模式中，「立場」(positionality)是構成高地社會多樣性的核心要素。儘管 Scott 並沒有定義「立場」，但從相關的討論中，大致可將「立場」等同於「位置」(location)（頁261），而此處所指的「位置」是一個相對於「國家空間」的概念。在國家空間以內的地方，經歷一個國家建構的過程；在國家空間以外的地方，則經歷一個部落建構的過程。從「位置」的角度來看高地社會，所謂的部落並不是一個以血緣或者繼承關係所構成的羣體，而是為某種特定的政治、經濟或者社會目的所建構的羣體。儘管部落作為一個相對於國家的政治實體，是國家建構過程下的產物，Scott 強調當部落被建構以後，就有了自己的生命，可以不斷地調整「立場」來處理部落與國家、部落與部落之間的關係。因此，部落的族羣性與部落人羣的身份認同，在本質上是一種高地社會揭示其「立場」的「政治計劃」（頁258）。

Scott 所討論的「立場」區辨兩個層次的意義。一是「逃避國家，阻止國家」的立場，這是從適應國家的設計或者策略的角度，來論證高地社會所做的政治選擇，都是基於「拒絕被國家統治」的「立場」。他們分散的居住形態（第五章），脫逃式的遊耕與作物，漁獵、採集、遊耕和貿易混同的生計方式與強調平等的社會結構（第五、六章），都是出自這個政治立場選擇的結果。此一觀點將高地環境與生態的限制轉化成高地社會的優勢，是論證高地社會「拒絕國家」統治的重要理論轉折。如，Scott 認為高地社會的農業是

多樣的，他們多是以移耕為主，並不是因為他們的農業技術落後，而是因為高地社會選擇放棄定耕農業（頁191）。從移耕農業所具備的動性與作物多樣性等特點來看，移耕農業是高地社會能夠同時在拒絕國家統治與穩定糧食供應之間的最佳選擇。15世紀末，葡萄牙人將新世界的糧食作物引進到高地東南亞，玉米與樹薯等高海拔作物易儲存與非勞力密集的特點，更大大地增強了移耕農業的動性，成為高地社會最重要的糧食作物（頁200-201）。

第二個層次的「立場」是高地社會自我建構的意識形態立場。在這個層次上，高地社會是以對話者的立場，「回應」低地國家所釋放的「統治」訊息。Scott 特別強調高地社會的意識形態並不是低地國家的「延伸」，兩者應該是一種「鏡像」關係（頁216）。「鏡像」這個概念，凸顯高地社會與低地國家之間的互動，是「對話式」（dialogue）的，在互動的過程中，建立互為主體的關係。高地社會對低地國家的回應，環繞在平等（equality）、自主（autonomy）與移動性（mobility）三個主題的意識形態上（頁217）。這種意識形態在國家所主導的文明化論述中是負面的，卻是高地社會之所以成為高地社會的核心價值。更明確地說，高地社會與低地國家雖屬同一個交換系統（頁105）、共享一套描述權威與秩序的語言（頁115），高地社會能免於被低地國家同化，正是因為高地社會有一套以平等、自主與移動性為核心所建構的價值體系，獨立於低地國家以文明和階序為核心的價值體系之外。

高地的社會結構與農業形態一樣，都是一種選擇；如果說農業形態是一種管理卡路里的特殊設計，那麼社會結構就是一種管理權力的特殊設計（頁208）。Scott 認為構成高地社會結構的兩個要素，一是部落性（tribality），一是平權（equalitarianism）。國家與部落是相互構成的政治實體，部落的特點是簡單、小且分散，在面對國家的統治威脅時，部落能夠很快速地以「社會結構重組」的方式來回應，可能是裂解成更小的單位，也可能是集結成較大的政治實體，這取決於部落回應國家所採取的立場（頁208-211）。平權基本上就是一種驅逐國家的策略（state-repelling strategy）（頁213），但也並不是所有的高地社會都是平權的。Scott 認為，高地社會當然可以選擇一直不斷裂解成更小單位，以維持平權、沒有君長的社會結構，這也是一種驅逐國家、阻止國家形成的終極策略；但高地社會也可能與國家建立一個溝通管道，或者與國家結盟，基於其回應國家所採取的立場，高地社會可能出現不同程度與類型的階級化現象。它可能是不穩定的（如克欽），也可能只是一種掩飾（如傈僳），當然也可能是穩定的（如彝族）。

行文至此，我們有必要對 Scott 定義的國家與 Zomia 概念中所指涉的周

圍低地國家與高地族羣或部落作一釐清。首先，在 Scott 所劃定的 Zomia 範圍裡，他的認知是一直到1950年代以前，由於地廣人稀、山巒阻隔的特性，國家之建立的首要前提在掌握人力、人口與糧食作物的生產。他所說的國家，除了1945年以前的前現代民族國家外，與 Eric R. Wolf 所定義的「朝貢體系國家」(tributary state)^⑧（見下文）很類似，但 Scott 所指涉的國家，可以只是控制一個高原盆地的撣人王國，甚至是更小的散佈在四處河谷的傣的小王國，當然也指涉如泰、緬甸等印度諸國以及越南，甚至中國等大王朝。Scott 認為 Zomia 國家最根本的定義是：國家必須具有收攏人口的力量以及收稅與要求人民服勞役的能力。在這有如歐洲大小的 Zomia 範圍中，低地國家通過戰爭擄獲、收編人口，以水稻種植的經濟基礎聚集、收攏來自各方的農民，發展官僚體制與軍事力量。通過印度與中國的宮廷禮儀以及佛教等文明建立統合的宇宙觀，整合這些從不同地方來的人羣；統一語言、文化與宗教，形成階序，統治人民，鞏固政權。這種邦國建立過程中社會與文化的均質化，早有千年以上的歷史（第二章、第三章以及頁245-253）。

Scott 認為在國家建立過程中，人羣間的遭逢有三種可能的狀況，那些被討伐或攻擊的人羣，或是留下來成為國家的一部份，或是抵抗，或是逃離國家（頁209）。基於作者對於「農民」與國家關係的既有理解，^⑨ 整本書以同樣的氣勢，打破一般視族羣或部落（頁256-265）為社會演化初期性質的成見，而特別強調其在「部落性」（頁208-211）上的建構性。族羣或部落是一種在國家脈絡下產生的「次要形式」(secondary form)（頁281）。高地人羣是基於不願被國家治理的政治立場選擇遁走高地，而在高地四處形成沒有國家治理的集合。相對於農民是臣服、附屬在國家治理之下的人羣類別，部落則是選擇逃離國家的人羣類別（頁257）。在一波波逃離低地統治的過程中，他們與本來散佈在各處的高地人羣結合，形成高地族羣。高地族羣的認同是流動的，像水母般，時時在改變，時時在發展彼此的異質性。相對於低地國家設法以統合的宇宙觀來同質化、階序化其人口，高地人羣在與低地以

⑧ Eric R. Wolf, *Europe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2), 80-81.

⑨ James C. Scott, *The Moral Economy of the Peasant: Rebellion and Subsistence in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6); James C. Scott, *Weapons of the Weak: Everyday Forms of Peasant Resistanc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5); James C. Scott, *Seeing Like a State: How Certain Schemes to Improve the Human Condition Have Failed*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8).

及其他高地人羣的資源競爭中，則強調彼此的異質性，形成區辨族羣或部落的基礎（頁253-282）。他們的無國家狀態，是一種逃離國家的選擇；在被國家收編後，通過國家的分類與命名，成為國家中的部落，終究都是國家效應。第七章「族羣源起與衍生」中，Scott 從高地社會的族羣多樣性(ethnic diversity)與認同變遷的現象，即闡釋此高地社會的「異質化」過程。在第六、七章之間，Scott 還有一個六又二分之一章，強調高地社會的「失落語文」經驗乃是出自其放棄語文的選擇，是高地社會結構選擇立場的附屬物。

Zomia 地區高地族羣與低地國家間的相互對話式的建構關係，即是在一波波低地國家建立、人口收編、反抗與逃離的過程中，一部份變成了低地國家政權下的人口（傣、泰、漢、京人或緬人等），另一部份則成為那些逃離上山而形成「苗」、「瑤」、「拉祜」、「哈尼」、「佤」、「阿佢」、「克倫」等族羣的人口。Zomia 地區地理上地廣人稀、山地阻隔的特性，與高地人口源於逃離國家初衷的移民、難民特性，造成低地與高地在文化、社會結構，甚至國家與「部落」上的差異。

這種部落或族羣極端建構論者的觀點，除了解決「族羣起源」的問題以外，也預設了部落自我崩解的可能性，這也是本書的最後一個章節「宇宙更新的先知」(prophets of renewal)所要處理的議題。Scott 認為高地社會經常是因為叛亂才被記入史冊之中，與其將這些「叛亂」理解為高地社會「拒絕國家統治」的反抗運動，不如說這是高地社會的自我更新機制，理由是每一次的叛亂都會帶來高地社會重整的結果。Scott 注意到高地社會的叛亂總是帶着濃烈的千禧運動的色彩，通常是當無可忍受國家的干預之時，高地社會就會啟動自我更新機制。儘管啟動「更新機制」的千禧福音所傳遞的「拯救」訊息，乍看之下，只是低地國家通過政治組織，強加於統治人羣之上的宇宙觀的變體。然而，若將高地社會的千禧福音傳統視為低地宗教的附屬產物，則低估了高地人羣的創造力與自主性，這與高地社會拒絕被低地國家所同化的政治立場是互相違背的。因此，Scott 主張：高地人羣採借低地國家的宗教概念與宇宙觀，來創造高地社會的「叛亂傳統」(rebellious tradition)（頁304）。換句話說，Scott 認為高地社會與低地國家應該視為一個「概念共享」的「世界體系」(cosmopolitan)，在這個體系下，有一套共享的語言用以宣稱「超越地方性的權威」(supralocal authority)（頁308），低地國家動用這一套語彙（或者象徵），來建構國家權威；高地社會也可以動用同一套語彙（象徵），來傳遞千禧福音，挑戰國家權威，千禧運動跨族羣的政治影響力，是高地社會能夠仿效低地國家建立跨部落政治連結的最佳證明。

相對於低地國家以及以官僚體系為核心的「超越地方性權威」與「文明化論述」，高地社會以千福運動為核心所形成的跨部落政治組織，有兩個特點：第一，千福運動的領袖權威，通常是被訴諸於不可捉摸的超自然元素 (spiritual elements)，與官僚體系建立在制度理性上的權威非常不同；第二，千禧福音所揭示的救贖之路，以顛覆秩序進而重建秩序為福音訊息的核心，最終的訴求是顛覆現存的社會階序，以脫離受壓迫、被統治的困境，此一論述與國家的文明化論述強調從無秩序到秩序的文明進程非常不同。

Scott 認為，首先，儘管千禧福音總是蒙上神秘宗教的色彩，經常是摻雜着來自低地國家的異端或是異教元素，還是有必要將千福運動「去奇風異俗」(de-exotic)化，從「理性化」的角度來探討千福運動何以是一種國家效應。Scott 主張「領袖魅力」(charisma)應被視為是一種存在於先知和追隨者之間的文化關係，他以吟唱詩人和聽眾的關係，來比喻先知與跟隨者的關係，一個成功的先知所傳遞的訊息，必須符合羣眾的期待與他們對世界體系的理解。換句話說，在這個體系下，救贖的劇本應該如何發展在國家建構之時就已經寫好，先知是那些能夠掌握「國家象徵技術」的人（頁310），他們能夠向跟隨者證明，他們對「超越地方性的權威」有充份的了解，並且能夠將這些知識與跟隨者的處境相互連結。從這個角度來看，千福運動的領袖是高地社會中的「本土世界主義者」(local cosmopolitans)（頁309），通常能夠嫋熟地使用多種語言，在不同文化之間扮演翻譯者的角色，由於他們是界限的穿越者，其存在也成為高地社會的不穩定因素之一。Scott 以韋伯的「賤民中的知識分子」(pariah intellectuals)（頁310）一詞來形容這些「本土世界主義者」，他們是高地社會中的特殊階級，這個階級是跨族羣、跨部落的，能夠以一種原創的態度，賦予來自高地的宗教概念與宇宙觀不同的意義。

其次，千福運動必然揭示一個「拒絕被國家統治」的立場，這個立場使得啟動千福運動的政治計劃，必須導向一條不同於國家文明化論述的救贖之路。Scott 認為19世紀以後在高地社會所掀起的改宗熱潮，即是一種千福運動的形式。基督教這種以救贖為終極關懷的西方宗教，在高地社會中大受歡迎，高地的改宗者不僅接受了基督教的宇宙觀，更將基督教的千禧福音挪為己用，構成了高地社會不同於國家文明化論述的高地現代性。從現代性的角度來看，不只基督教，高地社會的國族主義、共產主義或本土主義等，都可說是某種形式的千禧福音，不同的形式只是說明了傳遞千禧福音的工具的與時俱進（頁319-323）。換句話說，Scott 認為儘管高地社會的現代化論述乍看之下好像只是低地國家現代化論述的翻版，高地社會的現代性卻是一種千福運

動的經驗。因此，高地社會與低地國家的現代化論述兩者不是複製的關係，而是模仿的關係，正如同千禧福音與低地國家的宗教概念和宇宙觀的關係一般。

總括 Scott 全書最突出的論點，係指出高地繽紛相異的族羣狀態是出自高地人羣「無國家」政治立場的選擇。Scott 認為高地居民選擇居住在高地，正是因為高地是國家權力難以到達的地方。在這裡，他們可以遠離國家的統治、躲避戰爭的混亂、免去賦稅與勞役的負擔。Scott 建構高地社會作為一種國家效應的理論模式，從低地國家的建構開始，進而從國家效應的觀點建構理解高地社會的形成、特性與立場的理論模式，最後以高地社會的自動更新機制作為結束。高地社會的核心價值是「自主」，高地歷史進程的推動力是拒絕國家統治、阻止國家形成的行動，因此，高地社會作為一個具有政治意識的歷史行動者，他們創造了阻止國家發生的脫逃式的農業，不利治理的散居形態，不易收編的平權式社會結構與無文字的口語記憶機制。不同於一般認為高地人羣因尚未被國家或文明所收編而沒有歷史，Scott 強調高地人羣為了有別於低地國家的政治立場，而選擇認同平等、自主與流動，也因此他們選擇沒有文字的歷史，只有口語的、容易操弄的記憶機制所敘說的過去；並以千禧福音運動的方式再生產他們的社會。這樣的觀點最重要的突破是顛覆了既有「國家史觀」的歷史書寫對高地人羣的說法。

三、高地東南亞研究的兩個模式

Charles Keyes 在對本書的書評中開宗明義地點出，這本書基本上可以被視為 Edmund Ronald Leach《緬甸高地政治體系》的延伸。^⑩ 他認為 Scott 是第一位把高地與低地的政治體系，當成一種彼此間有相互依賴、構成關係社會體系的政治學者，而且 Scott 還進一步把原本 Leach 討論緬甸高地的範圍加以擴充，涵蓋了中國雲貴高原以及整個從印度到越南的東南亞高地範圍。全書旁徵博引的不僅僅是東亞與東南亞高地的材料，還包括安地斯山區、高加索山區、阿爾卑斯山區等的文獻。事實上，Scott 本人也對《緬甸高地政治體系》推崇備至（頁213）。筆者以為，Scott 在提出國家效應的解釋模式時，其論證的核心正是從 Leach 高地與低地共生關係的解釋發展出來的，並清楚地呈現在全書的骨幹第七章「族羣源起與衍生」中。但 Scott 在提出 Zomia

^⑩ Charles Keyes,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Journal of Peasant Studies*, 37:1 (2010): 237-242.

這個更大範圍的區域概念時，他的觀點卻強調高地社會是一種國家效應，與 Leach 的看法有相當大的差異。

Scott 以無比的氣勢，不僅旁徵博引他所定義的 Zomia 範圍中高地與低地的人類學與歷史文獻，同時還常以全世界各處相當龐雜的文獻作輔助。但多位學者都已指出，Scott 對於民族志材料甚至理論觀點的解讀，都有大而化之的傾向。^⑪ 當全書都以大而化之的手筆來敘述任何的民族志細節或歷史時，要確實評估 Scott 的 Zomia 理論對於未來高地東南亞研究的貢獻，着實有相當的難度。但由於 Scott 對 Leach 高地克欽研究的仰賴與青睞，因此，從梳理 Leach 與 Scott 解釋模式之異同入手，將使筆者的評估更為具體而可行。

Edmund Ronald Leach 的《緬甸高地政治體系》一書，討論緬北高地與河谷低地共同構成的克欽山區的政治結構。他強調：第一，儘管服飾、語言、政治結構上各有差異，但要了解克欽社會歷時性或地域性存在的特性，必須由他們在模仿河谷撣人王權的階序體制與平等型的貢龍(gumlao)體制之間搖擺的社會結構入手，才有可能。^⑫ 第二，這個搖擺結構主要來自高地克欽對於撣王權文化的嚮往與模仿的吸力，以及克欟文化中對於聯姻親屬倫理的拉力，彼此拉扯所造成。Leach 一書在人類學史上最大的突破在於：第一，強調高地族羣與低地族羣間的共生關係，以及族羣界限的開放性與流動性，開啟族羣研究之濫觴；第二，強調超越功能主義者靜態研究局限的必要性，尋求歷時性以及區域性的動態解釋模式。

James C. Scott《不被治理的藝術》一書企圖解釋 Zomia 高地如馬賽克般繽紛差異的族羣現象，以及低地泰、緬、漢與京（越）等人文高度同質性的現象，乃是源於此區域在當代民族國家建立之前國家效應的累積與沉澱。在 Zomia 範圍內，低地河谷上吸引或是強力徵用、武力擄獲山區居民，並通過各種文明化方案均質化這些人口。他們建立的不是族羣，而是國家。高地人羣則選擇了「無國家」的立場，而形成族羣與部落。無庸置疑，Leach 有興趣討論高地克欟社會，而 Scott 討論的主題在 Zomia，不在任何高地的族羣

^⑪ Jean Michaud, “Editorial – Zomia and Beyond,” 187-214; Victor Lieberman, “A Zone of Refuge in Southeast Asia? Reconceptualizing Interior Spaces,” *Journal of Global History*, 5:2 (2010): 333-346; Charles Keyes,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237-242.

^⑫ Leach 認為克欟人有兩種理想的政治體系，一種是有類似封建階序制度的撣式體系，一種是無首而平等的政治體系，叫做「貢龍」。參見 Edmund Ronald Leach,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A Study of Kachin Social Structure*, 8。

社會。筆者必須提出的問題是，當 Scott 對於任何高地的族羣社會都沒有興趣時，他如何能夠理解任何高地社會？

Scott 延續了 Leach 對於流動的族羣性與高／低地共生關係的論點，但提出了不同於 Leach 的歷史結構觀點。首先，Scott 的《不被治理的藝術》與 Leach 的《緬甸高地政治體系》都是以高地與低地的共生關係作為切入點。Leach 的《緬甸高地政治體系》認為克欽社會的政治狀態，搖擺在緬北高地河谷撣人的階序體制與平等型的貢龍體制之間。Scott 的《不被治理的藝術》則認為高地東南亞社會的政治狀態，是河谷低地國家主義者與逃避國家的高地無國家主義者之間的辯證結果，而且是整個 Zomia 範圍的高低地共有的發展關係。其次，他們都認為個人能動性或主體性是造成變遷的重要因素。Leach 強調個人追求權力、地位的動機促成他們或是模仿撣人的統治模式，或是追求民主的平權模式而發動貢龍革命，以此勾勒出克欽歷史。Scott 則強調這是人民作為歷史能動者的表達。他更進一步地強調 Zomia 範圍內高地社會是追求平等、自主與流動的社會，與低地社會有別。最後，他們都有建立歷史結構模式的興趣。Leach 的歷史結構模式，強調階序與平等兩種社會結構理念間的搖擺是緬北高地社會的特性；Scott 則將階序的社會結構等同於國家立場的表達，而視平等的社會結構為出自「無國家」政治立場的創造，前者的收攏造成後者的逃離、迴避與抗拒，反之亦然。

很顯然的，在建立 Zomia 範圍的意義時，Scott 對 Leach 的論點有了不同的解讀。一方面，Scott 對 Leach 有關於貢龍是一種結構性的革命觀點，緊抓不放；另一方面，Scott 對 Leach 強調克欽既有貢薩(gumsa)階序的民族志事實與觀點完全忽視，並以不同於 Leach 的觀點，視之為仿效國家的做法。也就是說，在 Scott 逃離國家論點的引導下，他過度偏重貢龍克欽的平權社會結構，也就是 Leach 所說的推翻專制頭人統治而成為平權的克欽社會理想之一端；並且把這些克欟的革命，解讀為逃離國家——撣——統治的選擇（頁 258、260、261、273、274、277）。對 Scott 而言，Leach 所指出克欟人本身既有的階序理想貢薩，只是其論點中的附屬品，無須在意，即使在 Leach 的論點中它是產生貢龍平權革命的重要肇因。

Leach 認為正是由於克欟固有的貢薩階序理想，所以當克欟山區的政治走向如撣般統治性王權發展時，由於其有悖於傳統克欟頭人與平民間的聯姻親屬倫理，造成平民對於平權貢龍理想的嚮往，進而發生革命。也就是說，貢薩克欟的階序理想之所以會成為引發貢龍革命的動力，其中克欟既有的聯姻政治倫理是促成其能動性的要角。Scott 在無視克欟聯姻政治的意義下，僅

從其國家效應的理論觀點，認定貢薩階序不是克欽固有階序的傳統，而是在模仿撣階序王權後的創造，或是被撣收編或文明化的結果（頁261、268-269），或是源於英國殖民政府從統治的立場對於克欽社會結構的定位（頁274）。對於 Scott 而言，克欽正是殖民國家所創造的「部落」，既是如此，貢薩階序只能解讀為當地人與國家接觸過程中所創造出來的政治文化。^⑬ 筆者將在下節中說明為什麼這樣的理解方式讓我們不滿。

Scott 還進一步論證克欽會有革命的產生，不是因為克欟的政治文化因素，而是克欟山所屬的整個高地 Zomia 作為一個碎裂帶(shattered zone)的特性（頁 iiiix-x、7、8），使它成為最好的逃離、躲避環繞在它周圍所有低地國家與文明治理的「難民區」所導致。對 Scott 而言，Zomia 高地社會幾乎普遍存在的階序與平等政治秩序的並列，正足以解釋這是一個 Zomia 的普遍現象，而不僅是克欟的現象。他們的平等結構造成收編上的困難，而使得國家除了用武力征服外，別無他法；因而更造成高地人對於國家階序治理的厭惡。在 Scott 眼中，部份高地人的階序結構也正由於他們有模仿國家王權的慾望，而國家也從治理的目的鼓勵具有頭人領導的階序。

Scott 此類對民族志材料的細節與論點大而化之、獨樹一格的書寫方式，吸引很多不在 Zomia 範圍的研究者企圖將其論點引申為己所用，卻也形同引起爭議。Victor Lieberman 批評 Scott 沒有把高地東南亞低地邦國的歷史搞清楚，^⑭

^⑬ 由於 Scott 視貢薩階序僅是國家效應的附屬品，對於幾位企圖用別的方式提出解釋克欟貢薩階序的學者，如 Claude Lévi-Strauss、Edmund Ronald Leach、Jonathan Friedman、David Nugent 的論點，Scott 沒有討論。參見 Claude Lévi-Strauss, *The Elementary Structures of Kinship* (Boston: Beacon Press, 1969[1949]); Edmund Leach, “‘Kachin’ and ‘Haka Chin’: A Rejoinder to Lévi-Strauss,” *Man* (New Series), 4:2 (1969): 277-285; Jonathan Friedman, *System, Structure, and Contradiction in the Evolution of “Asiatic” Social Formation* (Copenhagen: National Museum of Denmark, 1979); David Nugent, “Closed Systems and Contradiction: The Kachin In and Out of History,” *Man* (New Series), 17:3 (1982): 508-527; 對 Edmund Ronald Leach、David Nugent 與 Jonathan Friedman 關於貢薩階序起源的論辯，Scott 也不討論。參見 Edmund Ronald Leach,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A Study of Kachin Social Structure*; Edmund Leach, “Imaginary Kachins,” *Man* (New Series), 18:1 (1983): 191-199, 18:4 (1983): 787-788; David Nugent, “Imaginary Kachins,” *Man* (New Series), 18:1 (1983): 199-206; Jonathan Friedman, “Generalized Exchange, Theocracy and the Opium Trade,” *Critique of Anthropology*, 7:1 (1987): 15-31。

^⑭ Victor Lieberman, “A Zone of Refuge in Southeast Asia? Reconceptualizing Interior Spaces,” 333-346.

Mandy Sadan 批評 Scott 用了 Leach 有問題的貢龍結構論點做他研究的基礎，無法呈現歷史。^⑯ 筆者則認為從 Scott 對克欽的討論上，可歸納出他的理論呈現幾個理解高地社會的不足之處。

1、本書的論點可以在模式上做激發討論之用，但卻很難逐一提出證據證明 Zomia 高地，包括克欽，是由一波波逃離國家的難民、阻擋國家的民主鬥士所建立的。^⑰

2、正如 Leach 對追求政治權力慾望普同人性的預設立場，^⑱ Scott 簡化了文化與歷史在個人或集體能動性形塑上的意義。這使得高地人立場選擇的論點，難脫 Scott 本身自主人權的立場以及高貴野蠻人的想像之嫌。^⑲

3、Scott 對於國家與無國家立場的二分，正如 Leach 對於階序與平等社會秩序的二分一般，是二人的歷史結構論述取向的結果，因此而帶來簡化與概化的缺失也非常相似。Leach 的問題在於：在追求歷史結構模式過程中，他將所有沒有世襲頭人的克欽社羣化約為追求平等秩序而革命的社羣；但事實上，並非所有的克欟社羣都發生過貢龍革命，或者說，並非所有平權的社羣都有如 Scott 所說逃離國家的記憶。事實上，是包括 Leach 在內的學者與殖

^⑯ Mandy Sadan,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http://www.history.ac.uk/reviews/review/903>, 2010年11月8日瀏覽。

^⑰ Victor Lieberman、Mandy Sadan 也有類似說法。參見 Victor Lieberman, “A Zone of Refuge in Southeast Asia? Reconceptualizing Interior Spaces,” 333-346; Mandy Sadan,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⑱ A. Thomas Kirsch, *Feasting and Social Oscillation: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Upland Southeast Asia* (Ithaca: Cornell Southeast Asia Program, 1973); Chris Fuller and Jonathan Parry, “‘Petulant Inconsistency’? The Intellectual Achievement of Edmund Leach,” *Anthropology Today*, 5:3 (1989): 12-13; Ho Ts’ui-p’ing(何翠萍), *Exchange, Personhood, and Hierarchy: Rethinking the Kachin* (Doctoral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University of Virginia, 1997); Ho Ts’ui-p’ing, “Rethinking Kachin Wealth Ownership,” in *Social Dynamics in the Highlands of Southeast Asia: Reconsidering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by E. R. Leach*, eds. François Robinne and Mandy Sadan (Leiden: Brill, 2007), 211-255; Stanley J. Tambiah, *Edmund Leach: An Anthropological Lif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70-71.

^⑲ Jean Michaud 也提到 Scott 論述充滿了高貴野蠻人的想像，Mandy Sadan 則對全書展現的「作者效應」有清楚的批評。參見 Jean Michaud, “Editorial – Zomia and Beyond,” 187-214; Mandy Sadan,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筆者贊同他們兩位的觀點，但更認為此「作者效應」所體現的是 Scott 低估了文化價值與政治經濟歷史對於個人能動性的影響。

民官員，將平權的社羣類歸於19世紀中期之後在某些地區頻繁發生的貢龍平權革命的社羣。^⑯ 因此對於真正發生貢龍革命的地方，究竟是哪些區域、什麼樣的全球政治歷史與經濟條件促成平權革命性質族羣的產生，卻沒有討論，錯失了切實討論克欽歷史的契機。^⑰ Scott 用相似的方法，追求更大範圍的歷史結構模式。無論男女、身份、族羣文化養成，都以某類人口作代表，從他們接受或拒絕國家的程度作區辨。不但沒有真正談到歷史——無論是低地國家的，或是高地族羣的；同時還讓國家的力量在 Zomia 地區無限放大，抹煞所有其他階序形成的可能性。^⑱

4、Scott 在如此強調高地人有選擇政治立場的能動性之餘，卻對於克欽人能夠有自發性階序產生的可能性，完全避而不提。為什麼所有高地人羣的階序結構或理想，都是泰、緬、漢、京（越）與撣等國家建立的效應，而不是其自身在其特定的區域政經脈絡中所發展出來的一種社會體系？尤其聯姻交換的社會結羣是高地東南亞最重要、最普遍的結羣形式的基礎，我們無法不考慮在此類「界域」(borderland)中，聯姻交換的價值與政治經濟的扣連關係如何影響其社會結構變遷的可能性（見下文）。^⑲

^⑯ Ho Ts'ui-p'ing, “Edmund Leach and Beyond: Map Three in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paper presented at workshop on *Frontier Environment, Borders, and Development in Southeast Asia and Beyond* (sponsored by Simon Fraser University, British Columbia, Canada, May 31, 2008).

^⑰ Mandy Sadan, “Translating *Gumlau*: History, the ‘Kachin’ and Edmund Leach,” in *Social Dynamics in the Highlands of Southeast Asia: Reconsidering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by E. R. Leach*, eds. François Robinne and Mandy Sadan, 67-87; Maran La Raw, “On the Continuing Relevance of E. R. Leach’s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to Kachin Studies,” in *Social Dynamics in the Highlands of Southeast Asia: Reconsidering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by E. R. Leach*, eds. François Robinne and Mandy Sadan, 31-66; Ho Ts'ui-p'ing, “Rethinking Kachin Wealth Ownership,” 211-255.

^⑱ 亦見 Mandy Sadan,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Victor Lieberman, “A Zone of Refuge in Southeast Asia? Reconceptualizing Interior Spaces,” 333-346。

^⑲ 亦見 Claude Lévi-Strauss、Edmund Ronald Leach、F. K. Lehman、Ho Ts'ui-p'ing 等既有的討論。參見 Claude Lévi-Strauss, *The Elementary Structures of Kinship*; Edmund Ronald Leach,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A Study of Kachin Social Structure*; F. K. Lehman, “Internal Inflationary Pressures in the Prestige Economy of the Feast-of-Merit Complex: The Chin and Kachin Cases from Upper Burma,” in *Ritual, Power, and Economy: Upland-Lowland Contrasts in Mainland Southeast Asia*, ed. Susan D. Russell (Dekalb: Nor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Center for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89), 89-102; Ho Ts'ui-p'ing, *Exchange, Personhood, and Hierarchy: Rethinking the Kachin*。

Leach 與 Scott 都是企圖對歷史提出結構模式的學者。他們的論述的確有數不清的化約與簡化的缺點，²² 但對於任何從事模式建立的研究而言，Leach 與 Scott 二書的貢獻，正在於他們所引發的無窮無盡挑戰他們的企圖，進而對高地東南亞人羣在國際、區域、國家、地方，以及個人政治、經濟與文化多重交錯的歷史過程，進行更細緻的探討。Scott 提出 Zomia 的觀點，並以國家效應來理解高地社會是重要的貢獻，但對於高地 Zomia 的理解而言，由於其以國家為出發點的解釋方式，而有負面理解之不足。接下來，筆者提出從 Zomia 高地族羣與低地國家在政體與政治經濟層面應作的進一步整合來彌補此不足。

四、Zomia 政體與政治經濟整合的必要性

《不被治理的藝術》一書提出 Zomia 作為一個特殊的空間地理範圍，其中對 Zomia 政體的強調可說是它最突出的貢獻；可是在促進我們了解 Zomia 的政治經濟方面，雖有實質幫助，卻得打些折扣。筆者以為這本書引發了一個未來學術研究辯論的重大方向，那就是在前資本主義國家之邊陲與前資本主義國家本身，不同政體與政治經濟如何在一個較高的層次上進行整合的問題。Scott 此一新意與野心兼具的努力，提供未來此區域以及所有國家邊陲探討方面一些重要且廣泛的線索。但在更進一步回答這個整合問題時，有必要進行更深入的比較研究。以下筆者將試着由高地 Zomia 及其周圍國家的政體與政治經濟的討論，顯示此必要性。

首先，我們先來考慮一下 Zomia 政體的幾個不同層面。關於這段兩千年歷史時期中的 Zomia 政體，該書最關鍵的主張是在高地 Zomia 人羣的來源脈絡上。Zomia 居民中可能包含了一些早期此地原住民的後代；但絕大多數的高地 Zomia 居民，或至少是他們的先人，應是在某個時期中便已擺脫周邊列國掌握的一些人羣。這些國家包含了南邊低地的印度諸國以及北邊的中國。

²² Ho Ts'ui-p'ing, "Rethinking Kachin Wealth Ownership," 211-255; Ho Ts'ui-p'ing, "Opium Market and the Kachin Society from 1870s to 1950s: A Rebuttal to Edmund Leach's Oscillation Model in *Political System of Highland Burma*,"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enter for Chinese Research, Institute of Asian Research,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Vancouver, Canada, 8 September, 2010; Mandy Sadan, "Translating *Gumla*: History, the 'Kachin' and Edmund Leach," 67-87; Mandy Sadan,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

在此理念下，高地 Zomia 即成為周邊低地國家難民的棲身地，他們形成了具有共同政治理念的社羣，並繼續閃躲環伺在旁的國家。

印度諸國與中國的合法權威所組成的政體常被學者歸類為「朝貢體系國家」。²⁴ 從權威合法化的組織政治角度來看，此類朝貢體系國家是用一種統全寰宇的說法來合法化其威權，並蔑視所有會破壞統一常軌的威脅。²⁵ 但印度諸國與中國還是有差別的，印度國家的意識型態把祭司放在合法的宇宙權威的頂端，而對照之下，中國把皇帝放在宇宙權威的巔峰。不過最值得我們注意的地方是，這兩者的治國術傳統其實都各自採取了一些實用與入世的策略手段，來強行建起垂直性的政治威權，將祭司或皇帝捧得高高在上，以維護其權威合法性的意識形態。

相對而言，在高地 Zomia，其合法權威組織的政治則牽涉到一種紛亂無首式的政體。James C. Scott 引用了相關文獻，提出高地 Zomia 其實是一個裂碎帶、難民區或遁逃區（頁 iii-x、7、8、24）。對那些已逃離國家的人而言，裂碎帶正是他們的避秦之處。高地 Zomia 的政體包括了逃離國家以及持續排除國家權威兩個層面，逃避國家所需的策略與手段，使得這些社羣的本質極不穩定。有些社羣根本就是散沙式的平權聚落集合，在數十載的歲月裡，它們時而出現，時而消散。有些社羣聯盟，透過模仿低地國家的方式，形成微型的假國家或偽國家，而可以比較持久。高地 Zomia 社羣若非全然排斥權威合法性的建立，就是不允許垂直性整合的權威。

在討論這種無首狀態的歷史(anarchist history)時，Scott 花了很多心力來關注千禧年式的宗教，因為在此類宗教的眼中，國家是十分負面的。但無首者的歷史雖然沒有發展出首長制度的面向，其政體仍然創造並維繫了一種水平式而集體的權威。可惜的是，Scott 僅從無國家或反國家的負面立場討論無首者的歷史，輕忽了這些政體是通過什麼樣的意識形態，挑起其權威合法化

²⁴ 但這個稱呼本身也產生不少混淆。Eric R. Wolf 這種帝國或邦國的說法，主要來自馬克思所說的「朝貢生產體系」。Wolf 的解釋是：「這些帝國或邦國代表一種主要生產者……雖然可以掌控他們的生產資料與手段，但國家仍可以用政治和軍事的方式向他們徵收貢賦。」參見 Eric R. Wolf, *Europe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80-81。需要留意的是，Wolf 這種「朝貢體系國家」的說法與一般定義“tributary state”的說法相當不同。Hill Gates 的 *China's Motor: A Thousand Years of Petty Capitalis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6)一書，也從朝貢生產模式的觀點討論中國自宋朝以來小資本主義的發展。

²⁵ Eric R. Wolf, *Europe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56-57&82.

之大樑。更複雜的是，克欽的聯姻政治很容易造成逆己的浪頭，而不僅僅維繫在水平式政體的局面。基本上只要他們拖延履行固有聯姻義務，追求新的聯姻，並利用新聯姻來增加垂直式的政治威權，這種婚姻策略就具擴張性的特徵。^② 當各世系與其內的家戶單位成員各自致力於發展擴張型的婚姻策略時，就會產生多股橫流，把平權組織的權威往貢薩式的階序組織推去。

接下來讓我們考慮一下四周國家與高地 Zomia 在政治經濟方面的對立。環繞在 Zomia 四周的亞洲國家其實與亞洲以外其他地區的國家十分不同，他們具有一個特殊的生產基礎，那就是稻耕。中國北方雖是以麥為主的農業，但在 Zomia 形成之際，稻米已成為中國最普遍，同時也是地位較高的主要作物。稻耕依賴灌溉，通常有不只一個生長季節，而且還能養活高密度的人口。因此，稻耕是格外具有辨識度的農業生產，更容易受到國家的控制。但在土地與人口控制方面，印度諸國和中國在如何累積剩餘價值上，仍有所差異。印度諸國控制農地的典型作法是由控制人民開始，而中國則以控制農地來管轄人民。即使有這些差異，且這些國家也經常有災難與崩解的可能，但他們的稻耕設計總能生產出大量盈餘，並且可讓國家輕易地辨識與佔奪。

相對來說，高地 Zomia 的政治經濟與印度、中國的政治經濟之間有巨大的差異。當 Scott 重新考慮由 Edmund Ronald Leach 所引發並得到長期討論的議題時，就觸及到這個差異。Leach 所討論的，是在上緬甸不同海拔的高地與低地間不同類型農業與政治組織的差異。高地水平式整合的政體其實頗符合 Scott 所謂閃避國家的政體，因為對於那些逃避國家的人而言，最安全的空間就是高地 Zomia 中人跡罕至之地。不過在面對閃避型政體和移動式耕種的政治經濟時，Scott 引介了一個新的討論。對於 Scott 而言，致力於遊耕，使人與農地之間的關係變得難以辨認，其實是一種有意地降低被國家權力機構辨識的策略。Scott 甚至認為，高地遊耕特意把多元作物分散開來的作法，有更深一層的戰略層面。這些適合在海拔較高地表生長的作物，確實可以將勞動力的盈餘積累於地下，以備緊急情況所需。另外，這些高地 Zomia 遊耕作物還有一個很值得注意的特徵，那就是即使它們或許是比水稻更有營養價值的食物，但這些作物剩餘價值的積累卻從來不會達到周邊國家稻耕農業的規模。後者提醒我們進一步考慮 Scott 不重視的一些與高地 Zomia 政體相應的政治經濟細節——貿易——在高地社會的重要性。

儘管除了強調稻耕勞動力的剩餘價值外，Scott 並未忽視交換價值或貿易

^② Claude Lévi-Strauss, *The Elementary Structures of Kinship*.

的重要性；不過由於 Scott 的論述重心嚴重地傾向國家，因此討論焦點就放在農業剩餘的貿易上，而無視 Zomia 重要的高檔商品貿易路線的具體細節。例如，在討論貿易成本時，Scott 就從國家糧食作物的貿易立場表明，若實際運輸是經由人力或獸力的方式來進行的話，龐重的糧食作物的遠距貿易會變得難以為繼。因此，國家糧食作物的貿易只有用水運才能大大降低運輸成本。而水運若是採用海上貿易，就又要開始考慮一個完全不同的運輸成本計算方式。於是正如在國家官僚體制內一般，識字能力和使用數字的能力提供了控制風險和利潤的手段，不識字或不會使用數字的人就會因為缺乏這些控制的方法而很難開展貿易活動。也就是說，儘管 Scott 注意到，高檔商品的交易長期以來一直是 Zomia 地景上的一個重要特徵，而在晚近的這幾個世紀，Zomia 在鴉片和金屬、礦藏等方面的生產和交易也同樣舉足輕重；但從國家貿易的出發點看來，這不是重要的貿易細節。儘管在 Zomia，通過高地 Zomia 的貴重物品貿易路線縱橫交錯，更與周邊國家的貿易路線密切連結；但這些貿易在高地 Zomia 人的政治經濟上的特性，並沒有讓 Scott 思考到高地 Zomia 社羣建構上對高檔商品貿易可能更勝於對農業剩餘的依賴。

仔細檢視，高地 Zomia 社羣政體的組織和轉變，實不僅出自 Scott 所強調的單純地抗拒國家形成，貿易才是更具影響而無孔不入的力量。就剩餘價值和交換價值之間的關係而言，因為負責貴重高檔商品流通的控制中心並不受簡單的市場機制所制約。高檔商品的價值，是由較大規模而有影響力的奢侈實踐來媒介，或是說周邊國家——印度諸國與中國——的這類實踐影響了高檔商品的市場價格。而且儘管印度諸國和中國的宇宙觀中都含有強烈的奢華成份，但由於二者宇宙觀的意識形態所關注的焦點不同，因此對於不同商品的價值階序也存在着明顯的對比。換句話說，市場並未能完全地主宰交換價值的形成，反而是文化上的排名分級和宗教上的意識形態，才是決定商品與路線交換價值的重要力量。也就是說，Scott 雖然明確地指出，高地 Zomia 是周邊國家很多高檔商品的豐富貨源地；但他並沒有深入討論其價值——這些商品雖是由 Zomia 所生產或經手的，但其價值卻是由周邊國家具文化獨特性的市場而定的事實。這對於我們了解高地 Zomia 政體有一個明顯的暗示，那就是在進行社會的生產和再生產時，這些商品比農業更為重要。

更深入來看，實際上在整個高地 Zomia，貿易和聯姻之間交換價值的形成過程是彼此勾連的。一方面，高地 Zomia 的政治經濟模式使農業中的剩餘勞動力價值隱而不見，不被周邊國家發現；另一方面，其商品生產的目的又是專門為了與周邊國家進行貿易。在貿易交換中，高地 Zomia 社羣所建立的

權威合法性，必須能夠將其水平而集體式的權威組織與垂直式的國家威權組織做一個連結，這種連結在婚姻聯盟和伴隨聯姻而來的種種交換關係中，又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甚至可說是一個既普遍又非常特別的關鍵性樞紐。隨聯姻而來的交換跨越了各種生命週期，甚至包括 Zomia 中不同儀式曆法的社羣。婚姻策略的運用也因此牽涉到在謀求長期的婚姻交換保證，以及獲取短期的儀式性報稱（prestations）謀略之間的緊張關係。正是在此樞紐上，貿易中的交換價值和婚姻中的交換價值透過一個複雜的過程進行雙向運作。這些婚姻與交換價值的緊張關係，使得克欽社羣政體的先天本質不管是在原則上，^㉗ 還是在事實上，^㉘ 都十分鬆散。

更具體地說，在交換價值的組織方面，高地 Zomia 和周邊國家之間存在着一種對比。高地 Zomia 有別於周邊國家的特殊處在於，到處都存在着實行積極婚姻法則（positive marriage rules）的社羣。這種婚姻法則的實踐，在交換價值上建立彼此相欠關係的結構方式，進一步形成姻親的合法權威及其下的種種關係，構成了一個向周邊國家霸權反擊的力道。相對於高地社羣，周邊國家在組織婚姻時採用的方式十分不同。概括地說，在整個歐亞大陸中，這種積極婚姻法則的做法幾乎不存在，最多只存在於帝國形成的邊緣——Zomia 歷史的最後幾個世紀中。^㉙ 這些國家徵用高地社羣勞動力的價值時，通過各自的官僚機構來進行。高地 Zomia 特出之處即在於處處皆有各式各樣的積極婚姻法，反觀其周邊國家甚至歐亞大陸的其他地區，卻都毫無影蹤。

Scott 在面對亞洲國家時看到了一些特殊之處，也在 Zomia 高地社羣與這些國家的關係中發現了 Zomia，這是他的創見。但同時，Scott 的疏忽則在於

^㉗ Claude Lévi-Strauss, *The Elementary Structures of Kinship*.

^㉘ Ho Ts'ui-p'ing, "Rethinking Kachin Wealth Ownership," 211-255; Ho Ts'ui-p'ing, "Opium Market and the Kachin Society from 1870s to 1950s: A Rebuttal to Edmund Leach's Oscillation Model in *Political System of Highland Burma*".

^㉙ Mark Edward Lewis 在中國寰宇帝國的研究中，對於中國的轉變與七世紀以來唐朝政體間的關係有很好的陳述，參見 Mark Edward Lewis, *China's Cosmopolitan Empire: The Tang Dynasty* (Cambridge, Mass.: Th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9)，第七章。他觀察到，「唐代在親屬關係上最重要的發展，是勢力遍及整個帝國的世族大家的消失，這些世族大家過去通過巧作的系譜、精挑細選的聯姻，以及持續成功地確保官職的方式，維繫他們幾世紀的顯赫。一般認為他們的消失是標示從唐到宋，從所謂『中世紀』文化轉變為前現代或是帝國晚期文化，唯一的、最重要的因素」（頁180）。Jack Goody 對歐洲親屬與婚姻模式的變遷也有很好的討論，參見 Jack Goody, *The Development of the Family and Marriage in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他並沒有描述存在於各自勞動價值與交換價值形成過程的獨特關係，也沒有注意到這兩類過程如何在個別社羣中彼此牽連的關係。

五、結論

無庸置疑的，對於1945以前 Zomia 範圍的高地社會而言，當它有清楚的被驅趕的歷史，甚或模糊的遷移口傳可徵時，Scott 提出了一個從國家效應的立場解讀族羣起源與社會構成的重要觀點。筆者認為未來任何作高地東南亞研究的人，不可能完全拒絕 Scott 為這個「世界最大陸塊」的「無國家者」在20世紀中期之前的歷史所提出的「國家效應」觀點，更無法不同意他對「國家史觀」的批判。同時在細讀 Scott 全書的論點與論證之後，我們也必須承認 Scott 對高地東南亞新命名 Zomia 的意義，一方面為族羣來源提出更有意思的說法，一方面則相當有效地摧毀任何實質化族羣之企圖。更重要的，筆者以為這個 Zomia 的新命名，使我們無法忽略此區域高地作為「界域」的特性，使其無法從任一國家的立場來理解此區域人羣，而強調從界域中人羣的立場，以及這些人與國家相互對話式的「鏡像」關係角度進行理解的必要性。^⑩ 而 Scott 對於 Zomia 低地與周圍國家並非族羣，而是用各種政治、軍事與文明計劃均質化了不同族羣人口的國家說法，是了解 Zomia 內外國家非常重要的觀點。

但 Scott 的論點中，首先由於其基於國家效應理論之引導所採取的國家與無國家歷史結構模式，其次由於其獨立自主個體的行動者預設，導致多項出自負面理解的簡化問題，是讀者在應用時必須格外留意的。除了 Victor

^⑩ 此處「界域」的定義主要採用 Sherry B. Ortner 以及人文社會科學界對於 borderland 的用法，參見 Sherry B. Ortner, “Borderland Politics and Erotics,” in *Making Gender: The Politics and Erotics of Culture* (Boston: Beacon Press, 1996), 181-212; Robert R. Alvarez, Jr., “The Mexican-US Border: The Making of an Anthropology of Borderlands,”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24 (1995): 447-470; Michele Lamont and Virga Molnar, “The Study of Boundarie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28 (2002): 167-195。Ortner 認為人類學「界域」的研究，主要出自知識論上對於研究對象不變或靜態的文化反思的前提。「界域」不僅僅是物理空間上的邊疆、邊陲或邊地，更是一種狀態。這個狀態是充滿了「跨越文化與政治空間的人與意象之間的流動與會遇」，「界域」的文化是「不斷地接受挑戰、反身性地建構的」。參見 Sherry B. Ortner, “Borderland Politics and Erotics,” 181。

Lieberman 已提出針對 Scott 對低地河谷邦國形成與衰敗解釋的單一化外，^①在其歷史結構模式下，Scott 僅從負面理解高地 Zomia 社羣，造成許多簡化的缺失。筆者認為，Scott 對於高地 Zomia 的理解缺失包括：第一，他將所有高地平權型社會結構簡化為是無國家政治立場的選擇結果；^② 第二，他對於 Zomia 高地與低地社會商人與貿易問題的簡化；^③ 第三，他視高地為國家的附屬品，而排除任何對於高地社會能夠有自生階序產生可能性的問題；第四，對於高地語文經驗的極度簡化與對在高地的普遍「白話語文」(vernacular literacy) 現象的忽視。^④

其次在個人能動性解釋背後的預設問題：就某方面而言，Scott 所建立的一系列相互構成的背後，還是有歷史中的人類心靈具有某些共性的假設。也就是說，Scott 許多論點背後的共同處，就是認為抗拒國家和緊抱一種在國家掌握之外的生活方式，多多少少是由於天性使然。這種關於泛人類心靈共性作用假設的吸引力在於，它賦予國家主體、難民和抵抗者等一個認知的資源，讓他們可以在任何特定時空的生活之外，設想其他的生活方式。若要改變一個人的境遇，無論是在國家之內還是之外，個人必須首先能夠看見實際生活與想像生活的不同。因此，Scott 的說法給歷史留了餘地。

但另一方面，Scott 也給了歷史這個概念一些限制，而把它局限於定向性社會變遷的幾個模式之內，也就是試圖在社會變革上強加一種不可避免的方

^① Victor Lieberman, “A Zone of Refuge in Southeast Asia? Reconceptualizing Interior Spaces,” 333-346.

^② 亦見 Ma Jianxiong (馬健雄), “Performing the State Agency: Three Powerful Families on the Southern Yunnan-Burma Frontier since the 1880s,” paper presented at Annual Meeting of Society for East Asian Anthropology (SEAA),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2009, Taipei, Taiwan; Magnus Fiskesjö, “Mining, History, and the Anti-State Wa: The Politics of Autonomy between Burma and China,” *Journal of Global History*, 5:2 (2010): 241-264。

^③ 亦見 Ma Jianxiong 、C. Patterson Giersch 、Magnus Fiskesjö 的討論，參見 Ma Jianxiong, “Performing the State Agency: Three Powerful Families on the Southern Yunnan-Burma Frontier since the 1880s”; C. Patterson Giersch, “Across Zomia with Merchants, Monks, and Musk: Process Geographies, Trade Networks and the Inner-East – Southeast Asian Borderlands,” 215-239; Magnus Fiskesjö, “Mining, History, and the Anti-State Wa: The Politics of Autonomy between Burma and China,” 241-264。

^④ Huang Shu-li (黃淑莉), “Congregation, Proselytism, and Religious Freedom: A Preliminary Analysis of Ahmao Christianity in Southwest China,”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Asian Borderlands: Enclosure, Interaction and Transformation*, 2nd Annual Meeting of Asian Borderlands Research Network, 5-7 November, 2010.

向性。泛人類心靈共性的假設有一個缺點，當繞着人類對於社會變遷方向的心靈共性打轉時，也預設了獨立個人主體的前提，並且剝奪了人類主體性在實踐時的集體基礎。問題的關鍵在於能動者和能動性往往是相關的，Scott 忽視了這裡還有集體的能動者和集體的能動性。了解這點不僅可以避免把人類行動的社會基礎化約為道德個體預設的危險，也避免了從人對行動處境的精確認識中去除集體認識所扮演的可能性。這是人文學科和社會科學中的老問題，而最好的解決方案通常是在社會變遷的歷史性和歷史的社會性之間，以及個人與集體的行動基礎之間，認識其中辯證關係的性質。^③

總之，筆者認為對於政體和政治經濟在較高層次上的整合，應是未來

^③ 上述缺失同時還使 Zomia 是否可以將中國西南涵括在內，成為爭論的焦點。馬健雄一方面從相當精細的哀牢山區個人、族羣互動與國家關係的材料，重建哀牢山區自1720年代以來的歷史，一方面以為 Scott 將中國雲貴高原納入 Zomia 範圍，是對中國西南歷史的不解（參見 Ma Jianxiong, “The State Agency in the Formation of Yunnan-Burma Frontier since the 1720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Asian Borderlands: Enclosure, Interaction and Transformation*, 5-7 November, 2010, Chiang Mai, Thailand）。前者是如「從間隙中寫作歷史」取向的豐碩成果（參見 Thongchai Winichakul, “Writing at the Interstices: Southeast Asian Historians and Postnational Histories in Southeast Asia,” in *New Terrains in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eds. Abu Talib Ahmad and Tan Liok Ee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2003, 3-29），後者是討論區域範圍之界限。本文作者認為，正如 Leach 無意做歷史，而是在做他心目中的歷史結構模式一般（參見 Ho Ts'ui-p'ing, “Edmund Leach and Beyond: Map Three in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Mandy Sadan, “Review of *The Art of Not Being Governed: An Anarchist History of Upland Southeast Asia*”），Scott 的歷史結構模式，對於國家或高地社羣都造成單一化、概化與簡化的後果，同時在預設了獨立個人主體的前提下，又忽視了集體能動性的缺失，對於真正從事此區域歷史人類學研究的學者而言，都成為他們在不同程度上難以接受 Scott 論點的重要關鍵（參見 Ho Ts'ui-p'ing, “Rethinking Kachin Wealth Ownership,” 211-255; Ho Ts'ui-p'ing, “Opium Market and the Kachin Society from 1870s to 1950s: A Rebuttal to Edmund Leach's Oscillation Model in *Political System of Highland Burma*; Ma Jianxiong, “Performing the State Agency: Three Powerful Families on the Southern Yunnan-Burma Frontier since the 1880s”; Ma Jianxiong, “The State Agency in the Formation of Yunnan-Burma Frontier since the 1720s”; Magnus Fiskesjö, “Mining, History, and the Anti-State Wa: The Politics of Autonomy between Burma and China,” 241-264; C. Patterson Giersch, “Across Zomia with Merchants, Monks, and Musk: Process Geographies, Trade Networks and the Inner-East – Southeast Asian Borderlands,” 215-239）。但在 Scott 看來，這所謂 Zomia 的區域範圍，本來就是在兩千年的歷史過程裡不斷持續縮小與零散化，而不是從任一帝國、國家觀點出發所劃的不變的區域。放眼未來中國西南歷史之研究，筆者以為當前最重要的，是從此區域「界域」特性（見上文與注30）的觀點，而非任何單向的國家開發、剝削、驅趕或單一國家史觀前提的觀點，持續地以精細的材料建立此區域的歷史過程。Zomia 範圍的爭議，沒有此類歷史過程研究的足夠累積，是無法得出答案的。

Zomia 研究該納入的目標。Scott 這本重要且具挑動性的書雖提了這個建議，但是一個全盤的解釋卻依然模糊。為了理解這種整合，兩個重要的調查領域是不可少的。首先是建立起一個更完善的 Zomia 地區貿易史，特別是再回頭處理高地 Zomia 及周邊國家之間的貿易活動。其次是 Zomia 地區中貿易和社羣形成之間的關係究竟為何，還需要進行一個更廣泛的整合研究。在這樣的嘗試之後，我們應該能夠針對以下兩點獲得更好的理解，一是社羣生活對政體的重要性，其中婚姻應被納入考量，但也絕對不是唯一的對象；一是在高地 Zomia 及周邊國家之相互構成這個層面上，對經世治國之術的文化細節和貿易組織的文化意義的重要性的理解。

(責任編輯：周驚濤)